

证券代码：834429

证券简称：钢宝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进展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东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的间接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拟出售其所持有的南钢股份控股东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6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19日、2023年3月14日、2023年4月2日、2023年4月23日、2023年4月27日、2023年6月2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3-011、2023-022、2023-027、2023-028、2023-033）。

2023年6月9日，公司接到南钢股份通知，内容如下：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钢联分别于2023年6月8日、2023年6月9日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参加诉讼及告知合议庭组成通知书》，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追加第三人申请书，申请追加南京钢联为第三人。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准许申请，现通知南京钢联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案号：（2023）苏民初1号】。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